**关于耕地功能恢复后利用的建议**

领衔代表：高海挺

附议代表：

一、现状分析

今年以来，市委市政府通过“非粮化”整治，有效保护和利用耕地资源，落实“藏粮于地，藏粮于技”战略，恢复大量“草皮、林果业用地、池塘”的农用地属性，稳定耕地面积。截止目前，全市累计恢复了33000余亩，工作进展顺利，整治推进平稳，取得阶段性成效。

二、存在问题

**（一）恢复利用重视程度不够。**有的地方对即可复耕政策存在顾虑，重前期恢复补偿，轻后期利用产出。有的部门存在推诿扯皮，整治零敲碎打，没有全盘谋划，整治工作成效大打折扣。

**（二）长效工作机制尚未健全。**下阶段整治工作不够明确，使基层群众普遍存在观望情绪。耕地用途管制巡查机制还不健全，责任落实还不到位。农民复耕转产后，新的种植技能缺失，缺乏有针对性再学习的机会，市场适应能力差。

**（三）种植作物断档面临抛荒。**粮作种植季节性强，常规乡土粮食作物已错过秋季种植期，裸地面临冰霜覆盖，暂不适宜种植，将面临短期的抛荒。粮食作物经济效益相对较差，作物种类选择余地小，且受市场单类品种供需总量影响，收益面临较大的不确定性，引起“非粮化”反弹。

三、建议

**（一）完善承包土地流转手续。**本次“非粮化”整治行动，对土地流转造成一定冲击，原种植户可能出现转包、提前终止合同、不续签甚至违约等情况。要及时遴选优质主体，整合耕地资源，确保规模经营不解体，规模效益不流失。

**（二）培育新型产业。**在严格耕地用途管制的前提下，引进推广新品种，培育新型产业，确保农业效益不减，农民收入不断增加。鼓励农业龙头企业继续做大做强，并积极吸纳种植农户，加强加工企业衔接，发展加工型农产品基地，加快农业一二三产融合发展。特别是要发展“名特优新”粮油蔬菜品种，解决常规品种效益差致农民不愿种植，市场适销对路效益高的品种农民选择引进难的矛盾，坚决杜绝耕地抛荒。

**（三）加强农田基础设施建设。**功能恢复后，土地耕作层遭到了不同程度的破坏，地力恢复时间长，农田设施建设投入巨大，一般农户无力承担，特别是“旱改水”更是投入巨大。应因地制宜发展粮食作物，尤其对低洼地等要给予倾斜，单独出台政策。加大高标准农田建设力度，提升耕地地力和产出效率。

**（四）集中连片整治利于全盘谋划。**第一轮整治已接近尾声，补偿力度之大远超农民预期，按照有关部门意见“非粮化”整治将分步推进，导致有的农户等待观望。为此建议有关部门明确下部工作时序，完善整治补助办法，重点向基础设施建设倾斜。要通盘谋划，整片推进，因地制宜发展粮油蔬菜等品种。有利于规模化、机械化经营，提高农业生产效率。

**（五）整合政策资源协调推动。**加大粮食收购环节的补助力度，做到应收尽收。建立粮食生产效益补偿机制，确保不因种粮效益过低而不愿种植，造成闲置抛荒。对植树造林，发展林果业，挖塘养鱼等农业项目应停止扶持，重点发展粮油蔬菜类产业，强化产业政策导向。